

■名家茶座

每次来绍兴，必到鲁迅故居一游，而西边的百草园，更是我最爱流连之处。

关于这个园子的课文，想来九年制义务教育下的中国人大多耳熟能详,前些年,还发生过游客们在园子里找不到传说中的“皂荚树”而引发的争议,后来还是官方从百公里外的山里找到一棵正宗皂荚树移植过来,这才罢休。

而对我来说，这园子里有无“皂荚树”、“石井栏”或“何首乌藤”其实并不那么重要，我喜爱这里，是因为鲁迅先生笔下的那种意境，宛如我心中永远萦绕的一个梦魇。

童年的时候，家里也有个小

小的园子，虽不及鲁迅先生的诗礼世家府邸那么“阔气”，甚至只能说是北方老县城里，许多人家都有小块空地而已，可它也是“我的乐园”，春雨中菜畦里疯长的油亮蔬菜、夏日竹架上挂着的饱满的西红柿、秋来晒在水泥台上的金黄玉米、冬雪覆盖的土地上蹦蹦跳跳的麻雀……乃至墙根一角的小堆卵石、探出地面的锈蚀水龙头、几块木板钉成的笨笨木凳，都是我此生记忆里抹不去的回忆。

可惜，我非一代文豪，我的百草园自然也不会如鲁迅先生的百草园那样成为永恒，后来，因为拆迁，父母搬家到公寓楼，我

的百草园也被埋葬在拔地而起的“欧风豪庭”的某处地基之中了。

我现在的家，位于寸土寸金的首都的某栋高楼里，这座城市中各种各样的博物馆是我童年时不敢想象的，每到周末，我都能带着我的孩子去参观许多让他惊奇的东西，可我却很难让他理解，他的妈妈曾有过那样一块专属于自己的百草园。

我的孩子两岁多，拥有许多的玩具汽车，他特别喜欢把它们摆在一起，首尾相接，对于这个爱好，我一直很好奇，直到有一天，他又排出长龙般的玩具汽车，指指窗外，用稚嫩的声音说：“堵车！”

□韩晓艳

我看着窗外塞得水泄不通的街道，不禁笑出了眼泪。

我的孩子对数字的兴趣大于听故事，未来大概是个理科男，想想也好，或许能当个科学家，用大数据算法、自动驾驶技术什么的，解决城市交通拥堵。他要是如我一般，成了个舞文弄墨者，写出这样的童年记忆文字——“我家的后面是条很堵的马路，相传塞车很多年……不必说疯狂按喇叭的公交车，也不必说横七竖八的私家车，还有见缝插针的快递三轮，轻捷的忽然从人行道上只窜过红绿灯去了……”

那才真是叫人郁闷呢。

■余墨谈屑

读罢“奇书”心黯然

□吴营洲

新近买了本书，书名是《杜甫与先秦文化》。

坦率地讲，我并不关注杜甫，也不关注先秦文化，却对先秦文化中的《诗经》《楚辞》与杜甫的关系感些兴趣，所以才买了这本书！

书是用来读的，不是用来藏的，可是在我翻开这本书后，读着读着，感觉不大对劲儿！

为什么呢？最初的感觉是，这本书没有任何独到的见地，全是教科书的知识；或者说，全是在其他书上读到的内容。

随后我读到了第一章第二节的“笃友伦”部分，称“杜诗有浓重的‘书信’情结……”于是便大抄特抄杜甫“有关书信的诗句”。我翻了翻，竟达四页之多！

一本学术著作，怎么会这样？

此类现象此后还有许多！

诸如该书第四章第一节的“先秦人物”部分，竟把“远古人物”“夏、商、西周人物”“春秋战国和秦朝人物”，从燧人氏、伏羲氏、神农氏、少昊、黄帝、仓颉……到秦始皇、田横、黄石公等，一一罗列了出来，并都“简介”了一番，堆砌了二十来页。可这都是《辞海》或任何一本历史书上都有的啊。

又如该章第二节的“神话传说”、第三节的“寓言典故”，同样是如法炮制，将先秦时期几乎所有的“神话传说”“寓言典故”都复制过来了！

这也太侮辱读者的智商了吧！

我很快便翻到了该书的“结语”，名为：《杜甫对先秦文化的“一元多向”选择》。

什么是“一元多向”呢？

该书称：“如果用简单的理论范畴从宏观上概括杜甫对先秦文化的继承，我想定义为‘一元多向’：‘一元’，指杜甫独尊儒家文化；‘多向’，指杜甫对其他文化‘转益多师’，广泛学习，灵活运用。‘一元’是原则性，‘多向’是灵活性，二者相辅相成，是辩证统一的。”

不瞒您说，当我读到这段文字时，几近笑喷！

请问，这个杜甫对先秦文化

的继承究竟是“一元”呢？还是“多向”呢？似乎都对！又似乎觉得哪儿有点不对。这令人想起了曾经的一句“最高指示”：“抓革命，促生产。”这二者更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想“抓革命”的时候“抓革命”，想“促生产”的时候“促生产”，咋说咋有理。

我感觉，该书的上段文字，咋看咋像是“官场语言”！

于是我想知道该书的作者究竟是何许人也！

可封面的折口处没有介绍，前面的几页也不见介绍，于是我便翻“后记”。

该书没有“后记”，仅有一篇“致谢”。

作者在“致谢”中称：“论文草成，谢意油然而生——”，于是便“致谢”他的父亲、岳父、母亲、岳母、妻子，包括正上中学女儿，以及恩师、学友、同仁、朋友等等。

这时，我忽然看到了这样几行文字：

“我四十岁才开始读博，深感‘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知读书迟’（颜真卿《劝学》）。而且这期间担任××市教育局副局长……”

于是我恍然大悟，原来这本书是“在称博士生”写的啊！一如作者所言称的，“既要处理繁杂的行政事务，又要读书治学……”多么不易啊！

就“常理”而言：当官就当官，读博就读博！而该书作者，既当官，又读博，真真是“革命”“生产”两不误啊！

我又从头至尾翻看了一下这本书，感觉是：先搭个架子，再填些资料；如此而已！

该书还附了长达十一页的“英文摘要”，长达十一页的“参考文献”，试想一下，这满共才二百六十多页的一本“厚厚的”书，还有法读吗？

此时此刻我只是觉得：以此“论文”来博得顶博士帽，倒也是有一番辛苦，可是你再将它印出来，祸害梨枣，乃至再掏读者的腰包，就貌似有失厚道了！

平心而论，这真的是一本“奇书”。只是，读罢“奇书”心黯然！

倘若有谁问：“你黯然个啥子嘛？”我就期期不敢语了！



■法官手记

读《犯罪心理学》

□沈小兰

为可能。这些条件可能是偶然出现的，也可能是人主动制造的。

犯罪心理的变化不仅仅出现在犯罪行为发生之前，也会出现在犯罪行为进行之时，这样的变化导致犯罪行为的变化，就如抢劫犯抢劫人的钱财，若被劫人乖乖配合则相安无事，若大声呼救强烈反抗，劫犯就可能因为慌张气氛而伤及人命。犯罪心理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它会随着罪犯情绪的转变而发生变化，这其中可能包括主体需求的转换和满足，生理条件的限制以及认识的提高等等。

犯罪心理学知识在打击、预防犯罪的实际工作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不仅在侦查破案时有着关键作用，在我们的案件审判中也发挥着相应的作用。分析被告人在案件发生时的心理状态，通过对案件情况的分析，明确被告人的主观心理状态，以准确认定其犯罪性质，因为不同的主观意图也直接影响到对被告人的量刑。

现代科学技术在犯罪心理学研究中的作用越来越为人们所重视，同时拓宽了人们的视野，人们日益认识到犯罪心理并不是纯主观的东西，而是诸多主观和客观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灯下漫笔

顾维钧的面影

□沈 栖

在我国近代史上，顾维钧是一位不可轻忽、更无法回避的角儿。长期以来，鉴于阶级分析的“身份定位”，他被列入另册。

日前《新民晚报》的一则新闻报道传递出不同凡响的讯息：正值顾维钧 130 周年诞辰，他的家乡上海嘉定举办了一系列活动纪念之：历时一年半重新修建并布展的顾维钧纪念馆正式开幕，讲述他跌宕起伏的外交生涯；当晚在嘉定保利大剧院举行纪念音乐会，用音乐歌咏爱国者。

回眸我国近代史，无论是袁世凯政府还是北洋军阀政府，抑或国民政府，无论近代中国的政局如何变幻，无论哪一股势力占据权力顶峰，顾维钧始终是中国外交第一人，始终能在权力核心中找到自己的一席之地。近代史上，有两件大事——1917 年的参战和 1919 年的巴黎和会——标志着中国作为一个比较负责任的大国正式步入国际大家庭，中国人的价值理念已高度认同国际正义，中国已从一个封闭的天朝上国转变为国际家庭中的一员。而顾维钧恰恰躬逢其盛：1917 年，美国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协约国阵营，并策动中国亦加入协约国一方。时任美国公使的顾维钧认为这将有利于提高中国在国际上的地位，便在华盛顿积极活动，并密电北京中央政府敦促参战；1919 年，作为中国代表团成员，顾维钧出席巴黎和会，就山东的主权问题据理力争，以出色的辩论才华阐述了 中国对山东有着不容争辩的主权，为维护中华民族的权益作出了贡献。如果说，顾维钧在巴黎和会上发出的是一声响亮的“不”，那么，他在旧金山联合国制宪大会上发出的是一声坚定的“是”——他参与起草《联合国宪章》，并代表中国签字，其后任国民政府驻联合国代表。

历史容易被遮蔽，因刻意的遮蔽而被遗忘。但历史如同甩不掉的尾巴，它从不缺席，永远在场，经过千山万壑，不管有多少峰回路转，蓦然回首，它总是静静地 在世人面前流淌。

多年来，我们习惯于从政治或道德的视角来简单地臧否人物，往往轻忽了人性的复杂与多面，尤其是“反面人物”的评价更是“脸谱化”，或因对某人的崇拜而饰其短，或因对某人的异见而掩其长。以往的近代史研究，人们常用的套路大致是通过阶级的分析去判断历史人物及其活动的价值与意义。自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先是“去阶级斗争化”，继则多元化、多样化，“去政治化”，倾向于人物的个性人格，具体剖析其个人生活、探讨其个人生活所形成的特点以及对历史进程的潜在影响，使其由扁平的、单一的变成了立体的、多维的了。对近代史人物研究的反拨，从顾维钧身上得到了印证。

据悉，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哥伦比亚大学珍本手稿图书馆合作，将哥大珍藏的 250 个档案盒日前捐赠给了复旦大学和上海图书馆，其中包含 174783 个文件、2284 个文件夹、74000 余条文献目录条目，大量近代中国外交的电文、函件以及顾维钧与同时代人的来往书信、日记、手稿、照片、备忘录等，涵盖其整个职业生涯。可以预期：这对顾维钧研究乃至近代史研究的突破将会带来扎实的史料基础。

我认为，重现顾维钧的面影，在一定意义上说，就是拂去蒙在其身上的尘埃，客观评价其历史地位和历史贡献，还以历史真相。这绝非顾维钧一个人的特例。

